

二、特定资质

(一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图木舒克元昊餐饮有限公司）参加（第三师图木舒克市某单位）的（第三师某单位 2024 年食堂餐饮制作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第三师某单位 2024 年食堂餐饮制作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住宿和餐饮业-62 餐饮业- 621 正餐服务-6210 正餐服务）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图木舒克元昊餐饮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 / 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/ 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 / 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图木舒克元昊餐饮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04 月 05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关于新成立企业无上一年度数据的说明

说 明

致： 新疆昊润泽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依据贵方 第三师某单位 2024 年食堂餐饮制作服务项目 / XJB TBJ[2024]223 号-01 (采购项目名称/采购项目编号)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关于中小企业声明函中“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”。我公司成立日期为 2024 年 02 月 29 日，为 2024 年新成立企业，因此中小企业声明函中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无填报。

特此说明！

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(签名或签章)： 

供应商名称(签章)：  图木舒克元昊餐饮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4 年 04 月 05 日